

雙龍國小優質家族競賽實施辦法

一、實施目的：

- 1.指導學生實踐生活規範，養成守法負責及自動自治的態度與習慣。
- 2.指導學生養成互助合作的精神，與愛護團體的榮譽感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學生。

三、評分人員：總導護老師、三位交通導護老師、學生愛校服務隊。

四、評分次數：每週評分兩次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- 1 總導護老師負責生活教育評分，每週評分一次。
2. 交通導護老師（三位）分別負責低中高年級的整潔教育評分，每週評分一次。
3. 學生愛校服務隊於執勤巡邏時，若發現學童有違規行為時，予以登記並通知該班導師，同時列入生活教育分數。

六、評分標準：【優良5 很好4 普通3 不好2 很不好1】

(一) 總導護老師值勤部分（依據學生表現給予評分1-5點）

1. 禮貌：要主動跟老師問好。對師長態度不佳請立即指導，並通知級任老師處理。
2. 早自習時間(7：20~7：50)：要能主動打開窗戶、氣窗。注意教室內音量是否過大，學生是否於教室內追逐、打架。若有請立即指導並通知級任老師。
3. 午間靜習：要能保持良好秩序。注意學生是否聊天音量過大，是否無故在走廊遊蕩。若有請立即指導並通知級任老師。
4. 放學時能確實排好路隊出校門。
5. 每週一服裝儀容檢查：朝會戴帽子及配戴名牌達成率。

(二) 交通導護老師值勤部分（依據班級整潔表現給予評分1-5點）

1. 教室整潔（含走廊、窗戶、花圃、有無蜘蛛網）
2. 外掃區域乾淨
3. 確實做好資源回收工作（垃圾分類）

(三) 愛校服務隊值勤部分

1. 愛校服務隊值勤項目：如遲到、走廊奔跑、走廊打球、亂丟紙屑、違規使用體育器材等，若有上述情形，記點1次，情節嚴重者立即通知級任老師及訓導人員。
2. 總導護老師參考愛校服務隊記點記錄予以評選優質家族獲勝班

級。

七、獎勵：

1. 每週統計總分八十五分以上即達到獎勵標準。達到標準的學年
班級取前二名獲獎，頒發優質家族獎狀一張。
2. 獲獎班級每人給予榮譽貼紙一張獎勵。期末統計全學期獲獎次
數最多的學年班級給予金牌家族的獎狀一張及榮譽貼紙一張獎
勵。
3. 本辦法經校長同意後施行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生教組長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小整潔競賽實施辦法

壹、目的：鼓勵全校師生加強教室及校園環境打掃，並積極維護整潔，使全校師生擁有乾淨舒適的學習場所。

貳、實施要點：

一、對象：全校各班。

二、實施時間：每週舉行。

三、評分項目：一年級：教室

二至六年級：教室（50%）、外掃區（50%）

四、評分標準：

1. 教室：包括地板、門窗、桌椅、黑板、揭示板、走廊、水溝、洗手台、飲水機、蜘蛛網、垃圾桶、回收桶、整潔用具之整理等。

2. 外掃區：

- (1) 校園包括地面、水溝、雜草及垃圾之清理。
- (2) 特別教室、辦公室與教室相同。
- (3) 廁所包括地面、天花板、窗戶、工具間、垃圾桶、便池、尿池、門板、磁磚、洗手台等。

五、評量者：

1. 導護老師負責評分並填寫教室整潔評分表。
2. 導護評分以不評自己擔任年級為原則。
3. 衛生糾察評分並填寫外掃區整潔評分表。

六、獎勵：週五下午統計總分，各年級最優班級於下週四朝會時間頒發優質家族獎牌以茲鼓勵。

參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。